桂林市中医医院进修须知

桂林市中医医院创建于 1958 年,是桂北地区规模最大的一所综合性三级甲等中医医院。是国家中医药文化建设试点单位、广西自治区中医药管理局第一批中医"治未病"试点单位、桂林市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基地。拥有国家临床重点建设专科 1 个——乳腺科;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专科 3 个——乳腺科、骨伤科、内分泌科;自治区级中医重点专科、专病 4 个——骨伤科、肿瘤科、妇科不孕不育专病、中风病;市级重点专科 8 个——乳腺科、骨伤科、内一科、内三科、内八科、针灸科、推拿科、妇科。是首批国家级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基地(临床培养基地),是国家中医、中西医结合类别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与考官培训基地。

一、进修条件

- 1. 具有良好的医德医风, 遵纪守法, 无重大医疗事故, 身体健康。
- 2. 临床科室进修医师: 具有医学相关学历从事本专业(按二级学科)工作二年(含)以上,具备执业医师资格证及执业证。
- 3. 医技科室进修学员:具有相关学历从事本专业(按二级学科)工作二年(含)以上,并具有执业医师(技师、护师)资格证及执业证。

二、 报名须知

1. 报名要求: 进修学员必须按规定时间来我院报到,报到后即

安排岗前培训等事宜。如有特殊原因不能准时报到者,须事先与我院 科教科联系,否则取消进修资格(不允许他人顶替)。进修期间原则 上不准请假,请避免晋升考试考核、单位定岗定编及原单位科室人员 安排紧张等时间段。

2. 报名方式:

- (1) 填写《进修资格审查鉴定表》电子版(请在桂林市中医医院官网网站下载),填写完毕后发送至 glzvvvk ik@sina.com;
 - (2) 查收录取通知书(电子版);
- (3)参考录取通知书,携带相关证件资料及填写、盖章完整的《进修资格审查鉴定表》纸质版至桂林市中医医院科教科报到(桂林市象山区临桂路2号桂林市中医医院1号楼6楼)。

3. 填表说明:

- (1)选送单位应对申请表上所填写的内容进行审核并加盖公章。
- (2) 进修科别必须填写明确,尽量详细、具体。

4. 报到注意事项:

- (1)报到时请携带《进修资格审查鉴定表》及本人一寸照片 2 张:
- (2)证件齐全: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执业医师(技师、护士)资格证和执业证书复印件(医师资格证和执业证复印件请将有姓名和有照片的页面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
 - (3) 自备大白褂、口罩(护士进修学习请自备白裤、白鞋);
- (4) 进修费一次交齐(只收现金),也可电汇(汇款时请务必注明学员姓名及单位);因本人或单位特殊原因中途退学者,费用一律

不退。

三、住宿安排

我院暂不提供住宿,请进修学员自行解决。

四、进修时间安排

来院进修时间	报名截止时间	发送录取通知书时间	进修报道时间
2020年1月	2019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5日左右	2020年1月2日左右
2020年4月	2020年3月20日	2020年3月25日左右	2020年3月31日左右
2020年7月	2020年6月20日	2020年6月25日左右	2020年6月30日左右
2020年10月	2020年9月20日	2020年9月25日左右	2020年9月30日左右

请于报名截止时间前报送《进修资格审查鉴定表》,逾期不予受理;请于规定时间来院报到,其它时间不再安排进修报到。

五、进修期限:

临床、医技科室进修至少三个月(含)以上,重点专科(含)半 年以上。

五、进修须知:

- 1、进修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我院有关的 医疗管理规定,服从临床及医技科室的管理,遇有不清楚问题主动请 示上级医师,不得自行处理。工作中不得擅自脱岗,不得利用工作之 便与病人拉关系、收受钱物,如被发现立即终止进修学习,并退回原 单位处理。
- 2、进修人员要爱护我院一切公共财物和科技资料等,不得私自 拍照、收藏、携走我院病历、X光片、CT片、核磁片、病理切片等各

项临床资料和标本,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其进修学习资格,造成严重后果者将追究其相应责任。

- 3、进修人员中途不能自行调换进修科室及时间,一经发现,将 终止其进修学习。特殊情况请通过原单位与我院科教科协商解决。
- 4、在我院进修学习期间,进修医生一律担任住院医师工作,手术科室的进修医生不能独立操作手术。
- 5、进修期间如遇特殊情况需请假时,必须本人办理请假手续(请别人代办无效)。三天以内由所在科室科主任审批,三天以上需本人到科教科填写"进修人员请假说明",经科主任及带教老师签字同意,科教科审批后方可离院(一般不超过两周)。返回我院工作后应及时销假。不论病事假,学习期限一律不顺延,逾期不归者终止其进修资格。
 - 6、在我院进修学习期间,各种补贴一律回原单位办理。
- 7、进修学习期满,经考试考核成绩合格者颁发结业证书,如有 下列情况存在,离院时一律不发结业证书:
 - (1) 进修学习未达到规定期限、病事假超过两周者;
- (2) 进修学习期间工作责任心不强,服务态度差、发生医疗事故或严重医疗差错、违纪违规违法,无故旷工者;
 - (3) 无论何种原因,提前离院者;
- (4) 进修学习期满后,如需去其他单位参观学习者,应先办妥 离院手续,否则不发结业证书。
 - 8、如因个人原因提前终止进修学习者,进修费用不予退还。

附: 进修收费标准

	科 室	收费标准
国家重点专科	乳腺科、内分泌科、骨伤科	300 元/月
	(注:进修乳腺科钼钯加收 100 元/月)	
省级重点专科	妇科、肿瘤科	250 元/月
市级重点专科	心肺病科、脑病科、针灸科、推拿科	250 元/月
普通专科	以上科室除外	200 元/月
辅助科室	B超、影像	300 元/月
外籍人员	科室进修 200 元/天;	
	翻译 100 元/天,小语种 200 元/天。	

桂林市中医医院科教科 (常年有效)